

# 智能社会研究

(双月刊)

2024 年

第 3 期

2024 年 5 月 10 日出版

2022 年 11 月 10 日创刊

总第 10 期

## 目 次

### 论文

#### 自由与认同:数字游民文化与本土化社会实践研究

——基于西南某地的田野调查 ..... 孙艺珂 周承磊( 1 )

#### 智能时代劳动范式的数字转型

——基于政治经济学批判的视角 ..... 周光港( 18 )

#### 政治经济学批判语境下数字异化的深层逻辑与扬弃进路 ..... 魏金鹏( 37 )

#### 数字时代的社会自我

——破解碎片化自我困境的路径探索 ..... 高思蓉 王化起( 52 )

#### 赛博格工人、“科技恶魔”与金币农夫

——东方主义遭遇数字时代 ..... 何祎金( 66 )

### 研究报告

#### 中国个人信息保护经验研究的方法论反思

——欧盟经验的启示

..... 张月明 李汶龙 李汶锴 李子豪 李傲兰( 85 )

#### 理性、权力与生态

——平台研究相关中文文献述评 ..... 袁方杰( 114 )

## 译文

气候变化与人工智能政治路径

——人工智能和人类能动性下的技治主义民主困境

..... 马克·科克伯格 亨里克·塞特拉 著

李 帅 李 芳 译(138)

归因法:网络攻击来源归因规则

..... 德尔伯特·特兰 著 裴 轶 强心语 译(160)

## 书评

数字技术支配下的生活世界

——读杰米·萨斯坎德《算法的力量:人类如何共同生存?》

..... 王国伟(203)

# CONTENTS

## THESIS

Freedom and Identity: A Study on Digital Nomad Culture and Localized Social Practices	
Based on Fieldwork in the Southwestern Region of China	
.....	Sun Yike, Zhou Chenglei( 1 )
Digital Transformation of the Labour Paradigm in the Age of Intelligence: A Perspective	
Based on the Critique of Political Economy	..... Zhou Guanggang( 18 )
The Deep Logic and Sublation Approach of Digital Alienation in the Context of Political	
Economy Criticism	..... Wei Jinpeng( 37 )
The Social Self in the Digital Society: Exploring Paths to Resolve Fragmented Self Dilemmas	
.....	Gao Sirong, Wang Huaqi( 52 )
Cyborg Labor, “Devil of Science” and Gold Farmer: An Encounter Between Orientalism	
and Digital Times	..... He Yijin( 66 )

## RESEARCH REPORT

Methodological Reflection on the Study of China's Personal Information Protection	
Experience: Insights from the EU's Experience	
.....	Zhang Yueming, Li Wenlong, Li Wenkai, Li Zihao, Li Aolan( 85 )
Rationality, Power and Ecology: A Review of Chinese Literature of Platform Research	
.....	Yuan Fangjie( 114 )

## **TRANSLATED TEXTS**

Climate Change and the Political Pathways of AI: The Technocracy-Democracy Dilemma in

Light of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nd Human Agency

..... written by M. Coeckelbergh, H. Sætra; trans. by Li Shuai, Li Fang(138)

The Law of Attribution: Rules for Attributing the Source of Cyber-Attack

..... written by D. Tran; trans. by Pei Yi, Jiang Xinyu(160)

## **BOOK REVIEW**

The Living World Dominated by Digital Technology: Reading Jamie Susskind's *Future Poli-*

*tics: Living Together in A World Transformed by Tech* ..... Wang Guowei(203)

# 政治经济学批判语境下数字异化的 深层逻辑与扬弃进路

魏金鹏<sup>\*</sup>

**摘要:**在数字时代,数字资本脱颖而出,成为引领传统资本的新形式。数字资本将数字劳动的新形式推广到全球范围,使处于数字异化状态下的劳动者陷入困境,自觉或不自觉地受到压迫。在数字劳动中,数字劳动者处于被剥削的地位。对于数字异化状态,存在论视角的批判显然不足以使之得以扬弃。目前,从政治经济学的批判角度来分析数字异化,评析几种异化扬弃状态,凸显马克思主义对异化状态的扬弃精神,通过具体的、革命的实践行动扬弃数字异化显得十分重要。

**关键词:**马克思主义 政治经济学批判 数字异化 扬弃

当今,快速发展的数字技术已将人们带入全新的数字时代。5G、物联网、元宇宙、Web 2.0、ChatGPT 等技术名词层出不穷,我们几乎来不及欣赏每一个科学的杰作,某项技术就已成为明日黄花,似乎技术的发展无法等待人们和技术产品之间的“共鸣”。一切似乎都如此不受掌控,但正如哈特穆特·罗萨(2022:10)所说:“但是,生命之活力、情感上的触动,与真正的经验,都是在与不受掌控之物的相遇中形成的。”在数字时代,我们与技术产品的关系发生了新的变化,呈现出新的形态。在数字时代的浪潮中,我们越想抓住解放的浮木,就发现自己越是深陷于大数据的海洋,成为一片数据浮萍。在数字风暴中,人们渴望解放,却无力地在风暴中哀叹。毋庸置疑,我们已经陷入了数

---

\* 魏金鹏,东北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部。

字异化之中,因此揭露数字异化的神秘面纱,使人们从数字异化的状态中解放出来,成为当务之急。

## 一、数字异化的历史根基与脉络

### (一) 数字异化的理论资源

就像印刷技术粉碎了教士对知识的垄断,火药摧毁了骑士的城堡一样,当今数字技术也以轰轰烈烈的方式展开了自己的变革。数字时代已经来临,新形式的异化状态也随之出现。在此,我们需要回顾异化观的理论源头。首先,在黑格尔的意义上,自我具有纯粹的否定性,异化是人的客体化活动,它本身就是自身实践活动的结果。然而,黑格尔(2013:74)所指的异化是精神的异化:“即是说,抽象的东西,无论属于感性存在的或属于单纯的思想事物的,先将自己予以异化,然后从这个异化中返回自身,这样,原来没经验过的东西才呈现出它的现实性和真理性,才是意识的财产。”在黑格尔的论述中,异化是精神自身的异化,是精神自身的运动。通过这个运动,精神确认其实存,以实现黑格尔哲学体系中的“现实”。

异化观念在青年黑格尔派中得到了发扬。与黑格尔的现实观不同,费尔巴哈的现实观更加“现实”。费尔巴哈(2010:1)揭示了人的宗教异化:“至于那异于人的本质、不依靠人的本质的实体,亦即那不具人的本质、人的特性、人的个性的实体,真正来说,不是别的东西,就是自然。”按照费尔巴哈的观点,人的本质就是其自然属性,人就是人自身,不是上帝创造了人,而是人创造了上帝。然而,人却反过来受到自身创造物的制约。费尔巴哈高举人文主义旗帜,看到了人的实践活动,但并不理解这种实践活动,他将人的实践活动视作一种消极的机械运动,而非人类自由自觉的活动。

马克思扬弃了费尔巴哈的旧实践观,在吸收黑格尔异化理论的基础上,

对黑格尔的辩证法进行了彻底改造,逐步形成了辩证唯物主义的异化观。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马克思提到了人的四重异化,即人与劳动产品异化、人与劳动活动异化、人与人的类本质异化、人与人相异化。此时,马克思的异化思想尚未成熟,在很大程度上是在哲学意义上使用异化概念的。然而,试图将政治经济学问题形而上学化的努力最终将是徒劳的,永远无法接触社会实际。正如马克思(马克思、恩格斯,2012:223)所说:“谁用政治经济学的范畴构筑某种意识形态体系的大厦,谁就是把社会体系的各个环节割裂开来,就是把社会的各个环节变成同等数量的依次出现的单个社会。”随着马克思逐渐清算自己的青年黑格尔派思想,他将带有形而上学色彩的“异化”概念发展为对劳动者的异化劳动批判,并在此基础上扩展到对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整体批判。资本主义社会的社会关系是处于异化状态中的,生活在资本主义社会关系下的人也是处于异化状态中的。

## (二) 数字异化的新形式和新特点

数字异化正是在传统的异化观点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它既具有传统异化观的特征,又呈现出数字时代的新形式,表现出新的特点。数字异化是当代异化劳动的一种新形式,表现为人作为实践主体在数字劳动过程中创造劳动产品,但这些产品却被数字生产资料的所有者所占有。在数字时代,人的自由自觉活动变成了异化的活动,被外在力量反过来控制着自身。“手推磨产生的是封建主的社会,蒸汽磨产生的是工业资本家的社会。”(马克思、恩格斯,2012:222)现代社会是科学技术迅速发展的社会,科技的进步推动了社会生产力的提升,劳动者的劳动形式发生了巨大变化,实践活动也展现出新的特征。虚拟现实技术创造了元宇宙虚拟空间,为人类的创造活动提供了新的空间;万物互联打破了传统的时空界限,劳动者不再局限于传统的办公室和车间;数字技术蓬勃发展,使得数字劳动成为一种新的劳动形式。与传统劳动相比,数字劳动具有以下新特征:灵活性、互动性和逃逸性。

首先,数字劳动具有灵活性。数据是数字劳动所需的必要原料,而数据并没有物理意义上的体积。因此,在工厂或办公室以外的地方,也可以使用数字技术进行数字产品的生产,数字劳动者的工作场所范围得到了扩展。借助技术手段,劳动者可以在家中、游乐场、餐厅等任何地方进行数字劳动,只要能够通过网络连接,传统的劳动场域被彻底打破了。

其次,数字劳动具有互动性。与传统劳动模式不同的是,在数字劳动中,劳动者不再被迫服从劳动工具,而是享有更多的“自我掌控”能力。他们能够通过自身的劳动改变劳动活动的形态。数字劳动者所使用的工具往往是日常生活中必不可少的,如智能手机等。因此,每个人在使用这些工具的同时,也将自己创造的数据反馈到大数据集成机制中,共同塑造数据共同体。

最后,数字劳动具有逃逸性。数字劳动的一种形式是“玩劳动”,通常在人们享受休闲生活时进行,如玩电子游戏、浏览娱乐视频或进行网购等。在这些活动中,人们实际上就是在进行数字劳动。数字资源的所有者将数字劳动包装为“解放”手段,劳动者在不经意间进行劳动,却未能察觉自身被剥削的状况。

这些新特点掩盖了数字劳动在资本介入下的剥削性,以及数字劳动与传统劳动形式之间的共同特点。然而,依然存在着劳动者与自身劳动产品、劳动手段的异化,以及剥削者与被剥削者之间的类本质的差异。这使得数字异化成为人们日常生活中潜藏的一部分,人们既无法完全享用自己生产的数据产品,又无法意识到自身的异化状态。正如蓝江(2022:118)所指出的:“产品中所凝结的工人的生命力被资本家占有,由此,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发生了异化,一部分人成为另一部分人的统治者和压迫者。”

### (三) 数字异化的动能和限度

数字劳动以一种新型的“解放”方式渗透到人们的生活中,凭借其灵活性、互动性和逃逸性的特点,使人们“自愿地”认同并投入这种劳动方式中,夜

以继日,乐此不疲。然而,数字劳动并未改变其异化劳动的本质。正如周光港、赵海月(2022)所指出的:“数字劳动始终是资本用以实现自身增殖的手段,这就是数字资本主义条件下的数字劳动的内在本质。”数字劳动的异化是数字异化的一个重要方面,在人们陷于数字异化的时代,互联网精神荡然无存。本应以共享、合作为 目标的互联网,在资本介入下成为资本扩张的工具和爪牙。数字剥削者(互联网平台)以剥削数字劳动者(大众)为目标,导致数据的资本化。在数字劳动中,数字产品越多地由数字劳动者生产出来,数据的资本化就越深入,进而更加促进数字产品的生产。更重要的是,数字劳动者与数字剥削者以及生产出的数字产品之间存在不公平的分配关系。尽管数字劳动者是数字产品的创造者,却无法完全占有和享用自己生产的数字产品。数字产品被数字剥削者通过技术手段(用户协议、大数据技术)占有,使得本应属于数字劳动者的数字产品成为与他们相异的力量。

随着数据资本化的进一步发展,数字剥削者将加强对数据的控制,引入更科学的算法,以更多地占有数字劳动者生产的价值,并进一步扩大已有的数据。正如马克思(马克思、恩格斯,2012:648)所指出的:“和任何其他一定的生产方式一样,把社会生产力及其发展形式的一个既定的阶段作为自己的历史条件,而这个条件又是一个先行过程的历史结果和产物,并且是新的生产方式由此产生的既定基础。”在数字时代,社会生产力水平相较于以前有了巨大提升,这为数字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发展提供了客观条件。在数字劳动中,数字技术是不可或缺的要素,而数字技术所依赖的数据则是最重要的生产资料。因此,数字剥削者拥有更多的数据,就能更轻松地占有更多的数字产品,进一步推动数据的资本化。如果数字劳动者能够完全占有和享用个体创造的数字产品,而不被数字剥削者无偿占有,那么这种劳动就不再是剥削的数字劳动,也不存在异化。然而,数据的资本化使生产过程中的生产资料被数字剥削者所占有,数字劳动者与其生产资料分离,加剧了数字异化程度。为了在数字劳动过程中剥削更多的价值,数字剥削者更倾向于将数字生活方

式普及到整个社会。当社会的所有成员都被纳入数字劳动过程中,新的社会关系得以建立,数字剥削者对数字劳动者的奴役达到顶峰,而数字劳动者却对此浑然不知,这就是处于数字异化下的社会关系。

## 二、数字异化的发生逻辑

### (一) 数字化生活的扩展和失序

数字异化的发生具有时间维度的连续性和空间维度的延展性。在前数字时代,数字技术的发展水平尚未能够完全改变人类的生活。随着数字技术的进一步成熟,生产方式也发生了变化。与数字技术相适应的是数字生产关系,数字剥削者为了获取更多利润、占有更多数据,不惜将数字劳动推广到社会生产的各个方面,由数字技术创造的数字空间也被纳入数字大生产的范畴。资本化的数字空间打破了传统的劳动时空观念,改变了传统的劳动形态,塑造了新的异化关系。

因此,在数字时代,人们进入了这样一种状态:在劳动者主体的感觉中,人的数字活动表现为对数字产品的占有和享受;但随着数字活动创造新的价值,而这些新的价值却无法被劳动者所使用,便产生了一种对数字生活的无力感和茫然。数字资本的“幽灵”令人深深“着魔”。诚然,数字技术给我们的生活带来了新的变化。可以说,在当前的数字时代,离开数字技术就很难正常生活。表面上看,人们似乎是主动拥抱新技术,而新技术在发挥自身效用的过程中造福人类。然而,卢卡奇(1999:163)指出:“要使资本主义生产完全产生效果的前提成为现实,这种变化过程就必须遍及社会生活的所有表现形式。”从数字剥削者的角度看,大众是被迫接受数字生活的,使资本增殖成为数字剥削者的“神圣使命”。“资本增值逻辑对人类数字生活的全面侵入,使得‘时间节约型经济’的数字泰勒主义模式日益稳固,个体的居家生活、休闲

娱乐、沟通交往、旅行交通等各个方面都被其窥探与控制,催生出人类生活维度的数字异化。”(成龙、王楠,2022)

大数据监视和控制了我们生活的各个方面。数字技术本应为我们的生活服务,提高我们的生活质量,让我们拥有更多自由时间,但它却成为我们的影子,与我们时刻相伴、如影随形。它随时准备将我们吞噬到数字黑洞中,我们逐渐失去了对美好数字生活的掌控。沉醉于其中时,我们往往察觉不到自身的异化状态。资本的无限扩张在数字空间中不断升级,市场秩序成为数字空间的绝对秩序。数字技术的发展将人与人交往的空间拓展到虚拟世界。丹·席勒(2001:2)指出:“事实上,电脑网络空间远未将我们带入一个高科技伊甸园,相反,市场体系正在借助其中为人熟知的作用迅速将其征服。”资本通过无处不在的计算机网络拓宽了市场的有效范围,在数字技术和占有数据资料的基础上,创造了作为市场交易中介的网络平台,形成了新的生产方式。在这个平台中介的基础上,出现了新的资本形态——数字资本。

## (二) 数字资本的产生与聚集

在资本主义发展史上,资本在传统产业资本的基础上发展出了金融资本。传统的资本形态依靠商品作为价值载体来实现资本的增殖,成为资本的物质基础。正如吴欢、卢黎歌(2023)所指出的:“抽象意义上的资本价值生产和增殖过程必须以商品这一物化的价值载体来实现,价值载体即商品的数字化是数字资本形成的物质基础。”在数字时代,数字产品充当资本运转中的商品角色,承载了数字劳动者的无差别一般劳动。从数字剥削者的角度来看,如果数字劳动者生产的数字产品不能为数字剥削者创造利润,那么数字剥削者期盼的资本增殖就无法实现。

数字产品作为价值载体,是数字劳动者在数字劳动过程中创造出来的。然而,我们不能仅仅将数字劳动看作单纯的商品生产过程。正如马克思(马克思、恩格斯,2009:485)强调的:“资本不是物,正像货币不是物一样。”资本

不是一般的物,而是其背后的社会关系。数字劳动的过程也是生产新的社会关系的过程,新的生产方式形成了新的社会关系,其中包括数字剥削者对数字劳动者的剥削关系,即数字资本。数字资本作为新的资本形式,在数字时代诞生并具备额外的权力。在商品流通领域,数字资本的生产方式引导着商品生产者摆脱市场的盲目性,使产业资本家的产品更好地适应消费者的需求,并降低其获取市场反馈的成本。在金融领域,数字资本的运算能力为金融资本家提供了更加有效的投融资机制,增强了金融资本的抗风险能力,使金融资本以更好的状态投入流通之中,实现资本增殖。

然而,数字资本本质上依然是资本,依然带有旧的生产关系性质,数字剥削者对数字劳动者的价值剥削的实质没有变,数字资源的私人占有没有变。数字资本站在资本形态的塔尖,引领着传统的产业资本和金融资本。相比这两种传统的资本形态,数字资本同样有着无限增殖的需求,甚至比它们更加需要自身的增殖。在数字时代,没有流量就等于死亡。缺乏作为生产资料的数据,数字资本的生产关系就无法进行再生产,也无法达到资本增殖的目的。因此,数字资本必须将每个自然人都转化为数据人,通过算法机制达到对每个个体信息的掌握和控制。正如蓝江(2022:229)所言:“这种再生产就是通过算法治理来实现的,算法实现的基础就是不断地将现实社会中的个体再生产为数据人,并嵌入到巨大的算法治理的框架中。”我们不再是我们自身,而成为算法中的一串数字。为了完成对数字劳动者的剥削,数字资本不仅需要将所有的时空维度都纳入算法机制框架中,还需要让数字劳动者在不知不觉中沉溺于数字异化状态。

### (三) 数字技术意识形态的形成

在现代背景下,科学技术与资本的结合更加紧密:一方面,科学技术的发展为资本扩张提供了效率更高的技术手段,而资本扩张带来的利润又反哺科学技术的进一步发展,使得科学技术发展与资本扩张互相促进;另一方面,科

学技术的发展不仅为资本提供了新的技术手段,还在社会意识方面形成了新的强力影响,即一种“有效等于有价值”的意识形态,它以工具理性遮蔽了价值理性,将有效性与价值联系起来。这种畸形等式不断扩展,即“技术越有效就越有价值”,成为人们的共识。同时,资本的扩张也仅仅是为科学技术的发展提供资金支持,资本依靠其“全民化”“普遍化”的运作逻辑,使得新的科学技术得以渗透到人们的日常生活中。

表面上看,这种资本和技术的双生是一种良性循环。数字技术为现代社会的人们带来各种便利,使人类迈入数字时代,人们的生活水平日益提高,数字技术为人们创造了更多的空闲时间,似乎人的解放就在眼前。然而,当我们深入分析这一体系的核心,就会发现我们忽视了技术、数据和资本都由数字资本的既得利益者所控制。作为数字生产者的劳动者不仅无法完全享有自己创造的劳动产品,还在意识形态上完全受到资本和技术联盟的操控,陷入深深的异化状态。现代科技企业普遍倡导人们过上“科技生活”,打出“科技引领未来生活”的口号,将产品技术不成熟的问题归结为产品使用者不能适应新的技术手段。例如,智能汽车驾驶事故被科技公司归咎于司机操作不当,网络平台上用户信息泄露被科技公司解释为“用户风险意识不强”,科技公司的新操作系统无法满足用户需求却拒绝接受任何反馈。

不仅科技公司对用户进行精神奴役,用户本身也在进行自我精神奴役。正如马克思(马克思、恩格斯,2009:47)所言:“在资本主义生产占统治地位的社会状态内,非资本主义的生产者也受资本主义观念的支配。”种种现代化过程中产生的科技崇拜现象,本质上是一种前反思的科学实在论。它表现为对科学技术的盲目崇拜,科学技术在科学崇拜者眼中成为权威,并进一步演变为一种意识形态。数字资本渗透着数字技术意识形态的强权,对技术的解释具有绝对权威,并基于此构建了庞大的意识形态机器,以压制任何试图反抗技术权威的行为。人们在数字技术意识形态下的任何反抗,无论正当与否,都会被谴责为“拒斥现代生活”。数字技术意识形态通过将自身与现代社会

紧密联系,以实现其“统治”。然而,数字时代的便利尚未普惠全体大众,数字异化的达摩克利斯之剑已经悬挂在我们每个人的头上。人们在肉体、精神和社会关系上全面陷入数字异化的危机之中。

### 三、扬弃数字异化的进路

#### (一) 同技术讲和:加速主义批判路向

在现代,人们的生活节奏被绑上“火箭”。我们时常在生活的奔波中感到眩晕,仿佛时间被加速了。我们不得不追赶社会的速度,因为只有跟上发展的脚步才有可能生存。然而,单向的时间本身是不可能加速的,不存在按下快进键的造物主。数字生活状态下,技术的进步给人们带来了更多的选择和机会。人们生活的“幸福标准”每天都在发生变化。各种新奇的刺激迫使人们主动或被动地投入对外部世界的索取中。人们对社会加速和时间“减少”的恐惧,恰恰是因为人们将自身的时间投入单向度活动中,失去了反思和内在的批判性。人们完全为生活的各种具体事件所宰制。

因此,加速主义批判路向认为人陷入数字异化的根源在于人的时间观念的改变。技术的快速发展裹挟着人,消除数字异化需要人们主动摆脱技术加速的社会节奏,唤醒数字劳动者的主体意识,拒绝加速化社会潮流的裹挟。可以利用各种具体的方法,如减少数字阅读、降低网络交往强度、正确对待数字产品等,让自身的时间“慢下来”。正如罗萨(2018:101)所说:“因为,有一种社会意识隐藏在主流的自由主义的自我自由感背后,它以压倒性的力量将一切推往反方向。”

因此,在慢节奏的生活中拥抱数字技术,唤醒隐藏在主流文化下的真正的“慢生活”内核,就是加速主义批判路向扬弃数字异化的道路。当然,加速主义批判路向承认田园牧歌式的生活不可返回。然而,这一扬弃数字异化进

路的缺陷在于,将数字异化问题看作一种简单的生存论问题。它仅仅将人的异化看作一种自我异化,缺少劳动异化的政治经济学批判向度,未能认识到人陷于数字异化状态是数字技术和资本逻辑联姻的结果。如果不能将人从被剥削的数字劳动中解放出来,仅仅试图同无序扩张的资本逻辑和加速的社会节奏“讲和”,就会在与数字剥削者的斗争中成为妥协派。

因为在加速主义批判路径的语境下,人们数字异化状态的根源在于人们没有正确处理自身与数字技术的关系。如果人们能够唤醒自身的自由自主意识,掌控数字技术的发展,就会迎来解放。加速主义批判路向准确地看到了技术进步带来的社会加速的现实,却将社会加速的根本原因看作人的自主性的丧失,退化为一种失去锋芒的文化批判。这将会进一步掩盖数字资本的剥削本质,使人的解放活动笼罩在数字意识形态的阴霾下,无法从根本上消除数字时代人的异化状态。加速主义批判路向搞错了斗争的对象,就像堂吉诃德骑士冲向风车一般。他始终认为自己在与怪物交战,却无法看到捶打自己的不是怪物,而是风车。

## (二) 以技术治技术:数字资源建构路向

数字资本的增殖和扩张就像不断旋转的线圈,数字技术和资本紧密地结合在一起,飞速旋转,形成正负两极。既然数字技术和资本逻辑的结合已经成为事实,数字资本的无序增长也已经发生,就有学者提出通过技术改良的手段来建立完善的资本市场规范,进一步优化数字资源分配手段,使数字技术的发展始终在人的掌控之下。这就是另一条扬弃数字异化的路径——数字资源建构路向。数字资源建构路向认为,人们陷入数字异化状态的原因是数字技术的野蛮增长。因此,要消除数字异化,就需要人的介入。通过规范数字资源的生产和运行等技术步骤,破除数字异化的负面影响,使数字技术真正为人所用。例如,意大利自治学派的思想家乐观地将一般智力的生产看作通向共产主义的一种可能路径。他们认为非物质生产的产物是主体性,这

种主体性可以打破无产阶级的孤立状态,引导无产阶级走向团结,为彻底摧毁资本主义世界积蓄力量。然而,“非物质劳动以信息、智力、知识等要素产出,标志着资本建构了与自己相适合的生产方式。正是在特定的社会关系即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中,人和劳动、生产要素建立起联系”(赵小宇,2023)。

数字劳动与非物质劳动一样,通过一般数据的生产、资金注入下的技术发展以及不断积累的数字知识和先进算法等要素,使数字资本构建了与自身相适应的生产方式。而这种特定的生产关系就是数字资本的生产关系。只有在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条件下,才能诞生与数字资本相适应的生产关系。因此,数字资源建构路向的缺陷就在于:虽然这一路向认识到了资本逻辑无序扩张的问题,但没有试图断绝资本逻辑和数字技术的紧密联系。在理论层面没有意识到私有制在资本逻辑运行中的重要地位,在方法层面仍然主张“以技术治技术”。技术问题从来都不只是简单的科学问题,而是与政治、经济、社会文化等多个方面相互关联的问题。倾向于“以技术治技术”的思潮往往助长技术的统治,并存在很大的缺陷。正如哈贝马斯(1999:99)所说:“一方面,它假想了技术进步的内在强制,而技术进步把这种虚假的独立性仅仅归功于在技术进步中起作用的社会利益的自发性;另一方面,这种模式以解决技术问题和实践问题中的根本不可能存在的合理性的连续性为前提。”在数字技术和资本的结合中,数字技术将自身的进步归功于资本的注入,这种解释掩盖了广大被剥削的数字劳动者创造的一般数据的作用。技术统治的手段无法消除数字异化现象,反而使人更加依赖技术,助长了数字技术和资本联合的气焰,还可能加重数字异化的问题。要扬弃数字异化,就必须准确地看到真正需要消除的对象,即私有制基础上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本身。

### (三) 真正的革命实践:资本逻辑剔除路向

综上所述,无论是存在论视域下的加速主义批判,还是从控制论角度出发的技术统治,都无法真正地消除人的数字异化状态。要扬弃异化状态,我

们应当回到马克思的视角。一方面,马克思充分肯定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带来的强大生产力。虽然马克思的时代不存在数字技术,但他很有远见地预见到了技术进步对生产力发展的强大推动作用。然而,另一方面,“资本作为孜孜不倦地追求财富的一般形式的欲望,驱使劳动超过自己自然需要的界限,来为发展丰富的个性创造出物质要素,这种个性无论在生产上和消费上都是全面的,因而个性的劳动也不再表现为劳动,而表现为活动本身的充分发展,而在这种发展状况下,直接形式的自然必然性消失了;这是因为一种历史地形成的需要代替了自然的需要”(马克思、恩格斯,2009:69)。

在资本主义的运行逻辑中,生产的目标不是满足人们的生活需求,而是超越自然需要,成为一种社会需求,即资本家对资本增殖的追求。然而,持续的资本增殖导致劳动者与其劳动产品的进一步分离,进一步加深了劳动者的异化状态。因此,要扬弃异化状态,就必须将人从资本增殖的“着魔”状态下解放出来。这意味着彻底扬弃整个资本主义生产方式,而不是与资本妥协,这只会纵容资本的扩张。同时,仅仅依靠技术管制只会陷入工具理性统治的泥沼。要扬弃数字异化的资本逻辑,我们需要采取一种剔除资本逻辑的路向。

资本逻辑剔除路向直指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症结所在——私有制。私有制基础上的数字劳动,造成了数据资源的占有者凭借对数字生产资料的控制而无偿占有了价值生产者创造的剩余价值。数字劳动者的劳动活动从人的自由自觉的活动转变为一种异化活动,一种被迫的、消磨生命的劳动。数字劳动者无法完全占有其劳动成果,在劳动过程中还需要创造剩余价值以达到数字剥削者追求资本增殖的目标。劳动活动本身并不是人的异化根源,劳动者与自己生产的劳动产品的分离才是异化的开始。若要扬弃数字生活中人的不自由状态,扬弃数字异化,就必须从根本上剔除以私有制为基础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实现共同生产。正如马克思(马克思、恩格斯,2009:67)所言:“如果共同生产已成为前提,时间的规定当然仍有重要意义。社会为生产

小麦、牲畜等等所需要的时间越少,它所赢得的从事其他生产,物质的或精神的生产的时间就越多。”在共同生产条件下,数字资源归大众所有,数字劳动者可以完全占有和享受自己创造的全部数字产品。数字劳动不再是具有剥削性质的异化劳动,人们也能够从数字异化的不自由状态回归自然状态。因此,只有在数字资源所有制领域进行彻底的、革命性的资本逻辑剔除活动,才能真正将人们从数字异化的束缚中解放出来。

#### 四、结语

马克思的时代没有数字技术,也不存在数字异化。然而,马克思在当时的社会背景下准确地预见了我们如今身处的数字时代的情况。只要广大劳动者仍处于异化状态,只要人类尚未完全解放,只要压迫和不平等仍然存在,马克思的思想就不会过时,革命的实践就不会过时。正如马克思(马克思、恩格斯,2012:9)所说:“批判的武器当然不能代替武器的批判,物质力量只能用物质力量来摧毁;但是理论一经掌握群众,也会变成物质力量。”面对数字时代下的异化状态,我们更应坚定对马克思主义的信心,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实践马克思主义的原则。只有通过这样的实践,我们才能扬弃不自由的异化状态,最终实现自由人的联合体。

#### 参考文献

- 成龙、王楠,2022,《数字异化:表象、根源及其破解途径》,《中国地质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6期。
- 费尔巴哈,2010,《宗教的本质》,王太庆译,北京:商务印书馆。
- 哈贝马斯,1999,《作为“意识形态”的技术与科学》,李黎、郭官义译,上海:学林出版社。
- 黑格尔,2013,《精神现象学》,贺麟、王久欣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
- 蓝江,2022,《一般数据、虚体与数字资本:历史唯物主义视域下的数字资本主义批判》,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

- 卢卡奇,1999,《历史与阶级意识》,杜章智、任立、燕宏远译,北京:商务印书馆。
- 罗萨,2018,《新异化的诞生:社会加速批判理论大纲》,郑作或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
- 罗萨,2022,《不受掌控》,郑作或、马欣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
- 马克思、恩格斯,2009,《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7、8卷,北京:人民出版社。
- 马克思、恩格斯,2012,《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2卷,北京:人民出版社。
- 吴欢、卢黎歌,2023,《数字资本与剩余价值规律的新表现——数字经济时代马克思资本理论的再阐释》,《大连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2期。
- 席勒,2001,《数字资本主义》,杨立平译,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
- 赵小宇,2023,《非物质劳动批判:回到马克思的劳动理论与现实》,《黑龙江社会科学》第1期。
- 周光港、赵海月,2022,《数字资本主义下数字劳动的生成逻辑、模式辨识与现实启示》,《山东工会论坛》第4期。